



达我想要表达的情绪。对于一个小说家来说，只要他的第二语言经过了足够的训练，是完全可以胜任用第二语言构架小说结构和故事情节的。但是情绪和氛围的描述，却是母语所赋予的一种特殊能力。母语给我的感觉，像一根细细的铁丝，我可以运用我的想象力，把它弯曲成任何一个形状。母语又像是一支蘸满墨水的毛笔，只要有一张宣纸和一笔筒清水，就可以晕染出无数层的灰。用母语我可以写出传神的

境界，而在第二语言中，我却只能停留在“达意”的层面。有了“传神”的体验，我不满足于仅仅“达意”。所以这些年里，我一直坚持用母语写作。直到近几年发生了一系列的事，让我的想法产生了改变。

第一件事是我的一部中文小说《劳燕》（也是我“战争的孩子三部曲”的第一部）被译成了意大利文和英文。一般来说，美国读者不太读翻译文学，但《劳燕》英译本出乎意料地得到了读者的极大欢迎，

左上图：上世纪80年代初，张翎在复旦大学外文系上学时留影。

右上图：80年代后期，张翎在加拿大留学。

持续多周位居亚马逊中国文学和世界二战小说类的榜首。一些读者留言给了我极大的震撼。有读者说在读《劳燕》之前，他居然不知道日本曾经入侵过中国。还有若干条评论说：我们从来不知道美国也介入了中国的抗战。于是我开始思考我是否应该用英语写“战争的孩子三部曲”的第二部，这样我就可以不借助翻译直接向英文读者介绍抗战历史。

第二个起因是新冠疫情，它使得我和汉语世界有整整三年的时间完全阻隔，失去了交流和互动的机会。这些原因使得我产生了用英文写作的想法，于是就有了这本英文小说 *Where Waters Meet*（今年五月在美国推出）。在这部英文小说发表几个月之后，紧接着又出了中文版本。中文版本并不是简单的译本，而是基于英文版基础之上的译写。

用英语写作的第一个挑战肯定是关于语言的。这还不仅仅是词汇量的问题。在母语写作里，我们选择一个词或词组时，一般情况下，我们不仅知道它字面的意义，我们

左图：90年代初，张翎在加拿大做听力康复师。

